

2023 年度北京市东城区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决算信息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表
- 十三、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 十四、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342.23	11,570.39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31.48	11,459.460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49	39.230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9.27	71.700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342.23	11,570.39	本年支出合计	11,342.23	11,570.39
年初结转和结余			结余分配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1,342.23	11,570.39	总计	11,342.23	11,570.3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11,570.39	11,570.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59.46	11,459.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62	51.6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44	0.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12	34.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6	17.06					
20809			退役安置	10,895.93	10,895.93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0,895.93	10,895.9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11.91	511.91					
2082850			事业运行	316.75	316.7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95.15	195.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23	39.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23	39.2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23	39.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70	71.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70	71.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60	32.6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09	39.0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208			11,570.39	479.30	11,091.0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59.46	368.38	11,091.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62	51.6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44	0.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12	34.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6	17.06				
20809		退役安置	10,895.93		10,895.93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0,895.93		10,895.9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11.91	316.75	195.15			
2082850		事业运行	316.75	316.7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95.15		195.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23	39.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23	39.2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23	39.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70	71.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70	71.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60	32.6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09	39.0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年初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342.23	11,570.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31.48	11,459.46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49	39.2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9.27	71.7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342.23	11,570.39	本年支出合计	11,342.23	11,570.3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1,342.23	11,570.39	总计	11,342.23	11,570.3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11, 570. 39	11, 570. 39	479. 30	11, 091. 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 459. 46	11, 459. 46	368. 38	11, 091. 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 62	51. 62	51. 6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 44	0. 44	0. 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 12	34. 12	34. 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 06	17. 06	17. 06		
20809			退役安置		10, 895. 93	10, 895. 93		10, 895. 93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0, 895. 93	10, 895. 93		10, 895. 9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11. 91	511. 91	316. 75	195. 15	
2082850			事业运行		316. 75	316. 75	316. 7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95. 15	195. 15		195. 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 23	39. 23	39. 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 23	39. 23	39. 2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 23	39. 23	39. 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 70	71. 70	71. 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 70	71. 70	71. 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 60	32. 60	32. 6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 09	39. 09	39. 0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类	款	项	合计	--	1	2	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59.46	368.38	11,091.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62	51.6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0.44	0.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34.12	34.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17.06	17.06	
20809			退役安置		10,895.93		10,895.93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10,895.93		10,895.9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11.91	316.75	195.15
2082850			事业运行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316.75	316.7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195.15		195.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23	39.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23	39.2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39.23	39.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70	71.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70	71.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32.60	32.60	
2210203			购房补贴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39.09	39.0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工资福利支出	464.27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0	资本性支出	
基本工资	59.65	办公费	6.77	房屋建筑物购建	
津贴补贴	90.65	印刷费		办公设备购置	
奖金		咨询费		专用设备购置	
伙食补助费		手续费	0.03	基础设施建设	
绩效工资	188.81	水费		大型修缮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12	电费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职业年金缴费	17.06	邮电费	0.27	物资储备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97	取暖费		土地补偿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物业管理费		安置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41	差旅费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住房公积金	32.60	因公出国（境）费用		拆迁补偿	
医疗费		维修（护）费	0.05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租赁费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4	会议费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离休费		培训费	0.15	无形资产购置	
退休费	0.43	公务接待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退职（役）费		专用材料费		对企业补助	
抚恤金		被装购置费		资本金注入	
生活补助		专用燃料费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救济费		劳务费		费用补贴	
医疗费补助		委托业务费		利息补贴	
助学金		工会经费	4.69	其他对企业补助	
奖励金	0.01	福利费	2.25	其他支出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代缴社会保险费		其他交通费用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税金及附加费用		经常性赠与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8	资本性赠与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其他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464.71	公用经费合计			14.6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基本工资		办公费		房屋建筑物购建	
津贴补贴		印刷费		办公设备购置	
奖金		咨询费		专用设备购置	
伙食补助费		手续费		基础设施建设	
绩效工资		水费		大型修缮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电费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职业年金缴费		邮电费		物资储备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取暖费		土地补偿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物业管理费		安置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差旅费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住房公积金		因公出国（境）费用		拆迁补偿	
医疗费		维修（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租赁费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会议费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离休费		培训费		无形资产购置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退职（役）费		专用材料费		对企业补助	
抚恤金		被装购置费		资本金注入	
生活补助		专用燃料费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救济费		劳务费		费用补贴	
医疗费补助		委托业务费		利息补贴	
助学金		工会经费		其他对企业补助	
奖励金		福利费		其他支出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代缴社会保险费		其他交通费用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税金及附加费用		经常性赠与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赠与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其他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年度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决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年度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年预算					
2023年决算					

注：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也无“三公”经费相关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采购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统计数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155.68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55.68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54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5.14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金额
	合 计	
公共服务	小计	
	公共安全服务	
	教育公共服务	
	就业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服务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科技公共服务	
	文化公共服务	
	体育公共服务	
	社会治理服务	
	城乡维护服务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服务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行业管理服务	
	技术性公共服务	
	其他公共服务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小 计	
	法律服务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	
	会计审计服务	
	会议服务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工程服务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咨询服务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信息化服务	
	后勤服务	
	其他辅助性服务	

注：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二级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支出数		
			合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合计	合计
	208		11,091.09	11,091.09	
	20809		10,895.93	10,895.93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80905	中央军转干部补助-自主择业转业干部医疗保险个人部分	219.47	219.47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80905	中央军转干部补助-自主择业转业干部管理服务经费	8.64	8.64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80905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专项转移支付-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	174.82	174.82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80905	退役安置支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住房补贴经费	7,438.76	7,438.76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80905	退役安置支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保险费	2,489.05	2,489.05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80905	退役安置支出-逐月领取退役金退役军人医疗补助	33.41	33.41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80905	退役安置支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取暖费	531.79	531.79	
	20828		195.15	195.15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82899	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经费	195.15	195.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所属二级单位本年度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其中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简称军服中心（以下同），行政隶属于东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为东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二级预算单位。

（一）机构职责

- （1）部分退役军人思想权益维护工作。
- （2）信访接待事项。
- （3）涉退役人员接诉即办工作。
- （4）涉退役人员安全稳定工作。
- （5）涉及退役军人部分舆论事项的网评管理工作。
- （6）本辖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含街道、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指导。
- （7）本区退役军人建档立卡。
- （8）退役军人优待证初审、发放。
- （9）自主择业干部和逐月领取退役金人员管理服务。
- （10）部分退役军人创业就业、教育培训工作。
- （11）本区退役军人志愿服务工作。

(12) 部分优秀退役军人推优和典型事迹宣传工作。

(13) 部分信息数据统报工作。

(14) 部分退役人员走访慰问工作。

(二) 机构设置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为东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二级预算单位，本单位无内设机构。

(三) 人员情况

2023 年末，事业编制 18 名，实有在职人员 16 人，退休职工 1 名。本年度新增 1 名在职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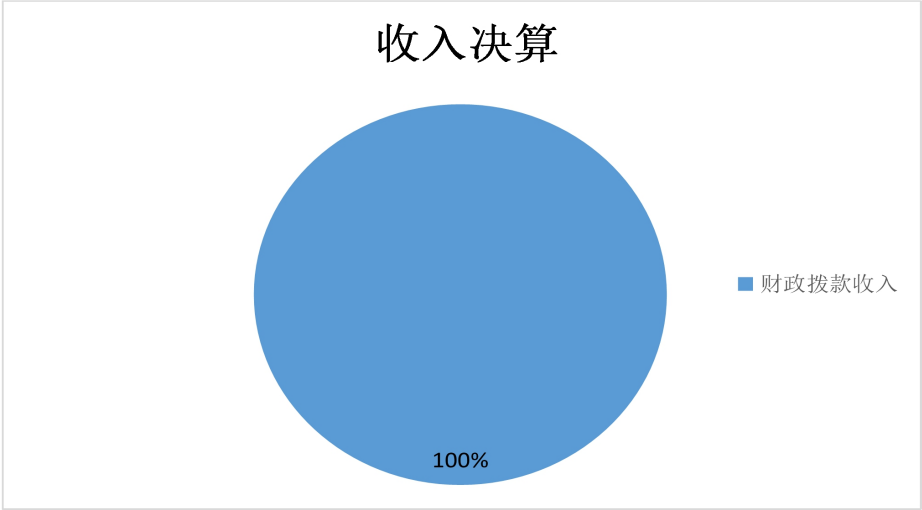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11570.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79.74 万元，增长 12.44%。

(一) 收入决算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1570.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84.15 万元，增长 14.7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570.39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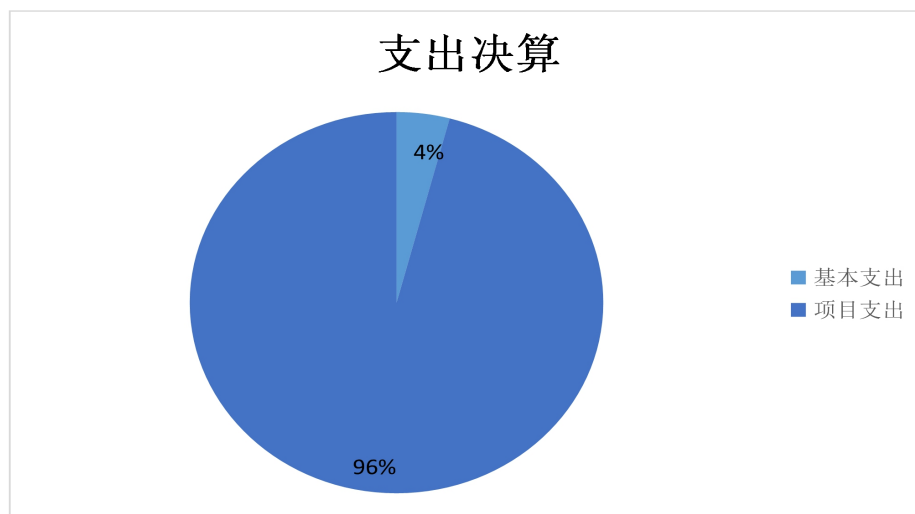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预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1570.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79.74 万元，增长 12.44%，其中：基本支出 479.3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4.14%；项目支出 11091.0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5.8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1570.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79.74 万元，增长 12.44%。主要原因：退役安置支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住房补贴经费，本年度补发住房补贴调标差额、补发 2022 年 11-12 月住房补贴以及发放 2022 年新增人员补贴，故增幅较大。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570.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59.46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9.04%； 卫生健康支出 39.2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34%； 住房保障支出 71.70，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6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2023 年度决算 0.44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0.08 万元，下降 15.38%。主要原因：我单位退休职工，因在外地，自愿放弃当年体检，故相关经费未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34.12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4.04 万元，增长 13.43%。主要原因：因人事变动，新增在职人员，年中相应追加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17.06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2.02 万元，增长 13.43%。主要原因：因人事变动，新增在职人员，年中相应追加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

2023 年度决算 10895.93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273.93 万元，增长 2.28%。主要原因：年初预算中未包含上年结转经费，优先使用上年结转经费，故与年初预算有所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2023 年度决算 316.75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33.63 万元，增长 11.88%。主要原因：因人事变动，新增在

职人员，年中相应追加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195.15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85.57 万元，下降 30.48%。主要原因：年初计划安排创业就业指导工作因故未开展。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023 年度决算 39.23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2.26 万元，下降 5.45%。主要原因：因人事变动，故年中相应调减财政拨款预算。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3 年度决算 32.60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62 万元，增长 5.23%。主要原因：因人事变动，新增在职人员，年中相应追加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3 年度决算 39.09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81 万元，增长 2.12%。主要原因：因人事变动，新增在职人员，年中相应追加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年度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479.3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三公”经费包括本单位所属 0 个行政单位、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1 个事业单位。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0.00 万元，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0.00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度决算数 0.0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度决算数 0.0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 年度决算数 0.00 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度决算数 0.00 万元。2023 年度购置（更新）0 辆，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度决算数 0.00 万元。2023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3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车均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不属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统计范围。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5.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5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5.1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总额 0.56 万元，其中：汽车（使用各类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 辆，0.00 万元；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0.00 万元。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 0 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

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0.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11.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1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各类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反映军转干部安置、人员经费、自主择业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 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对 2023 年度单位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项目 8 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100%，涉及金额 11091.0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按照北京市和东城区有关政策文件规定严格执行，专款专用，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

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住房补贴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按照国务院《关于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安置管理若干问题意见的通知》和北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落实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未就业期间住房补贴的通知》有关工作要求，自 2013 年起开始落实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住房补贴任务，所需经费纳入区级财政经费。

住房补贴工作自 2013 年 9 月起实施，2020 年转入常态化工作，以主动意愿申请原则申报，至 2023 年 12 月对无房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未就业期间的住房补贴，按月核发住房补贴，每月底前将住房补贴款发至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个人退役金卡中，除每年新增无房人员申请审核通过涉及一次性补发外，其他人员均按月发放至法定退休年龄。

根据《关于落实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未就业期间住房补贴的通知》（京人社军发[2012]101 号）要求，各区县要落实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未就业期间的住房补贴，所需费用由区级财政预算予以解决。2023 年我中心住房补贴区级预算金额为 7447 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关于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安置管理若干问题意见的通知》（[2001]国转联8号）文件中要求：“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住房补贴待遇从批准转业的翌年1月1日起，参照地方公务员待遇执行”。《关于落实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未就业期间住房补贴的通知》（京人社军发[2012]101号）文件中要求：“各区县要落实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未就业期间的住房补贴，所需费用由区级财政预算予以解决。”

按退役军人事务部和北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诠释未就业期间所指未被党和国家机关、人民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录用聘用期间，即享受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安置待遇。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3年我中心住房补贴区级预算金额为7447万元，共计支出7438.76万元，预算执行率约为100%。总分为100分。

按照政策文件要求，落实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未就业期间的住房补贴待遇，确保政策保障到位、资金发放到位、待遇落实到位，有效维护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合法权益。